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RC Limited 鐵江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9)

延遲完成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及 五礦企業認購事項

茲提述(i)鐵江現貨有限公司(「鐵江現貨」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股份代號1029)日期為2013年1月17日之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2月21日之通函(「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0月4日、2013年11月18日、2013年12月30日、2014年1月30日、2014年2月26日、2014年4月23日及2014年4月30日之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

2014年6月25日(星期三)：鐵江現貨告知，截至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如2014年4月30日公告所述來自俊安之296,344,400港元(約38.2百萬美元)的預定支付款項。因此，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未如計劃般於今日完成。

誠如2014年4月30日所公佈，由於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於今日尚未進行，34,064,000股俊安遞延認購股份(其已按每股0.94港元(約0.12美元)的認購價獲認購)將不會向俊安發行。因此，倘俊安尋求，且本公司(按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同意進一步延遲完成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於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完成後，俊安將持有1,681,136,000股股份，其將相當於本公司經完成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及完成五礦企業認購事項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約31.00%。為免生疑，上述資料概不能被理解或詮釋為本公司同意再次延遲完成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的協議。

延遲五礦企榮認購事項

儘管五礦企榮有能力根據五礦企榮認購協議於2014年6月25日完成五礦企榮認購事項，以現金代價232,462,000港元（約30.0百萬美元）認購247,300,000股新股份，惟五礦企榮認購事項須於俊安進一步認購事項完成後方可發生。因此，五礦企榮認購事項未如計劃般於今日完成。

本公司正與俊安、蔡穗新先生（俊安的控股股東及主席）及五礦企榮討論進一步延遲完成以及其他可行方案。該等討論不會損害俊安認購協議項下本公司的權益，亦不會損害蔡穗新先生向本公司作出促使及保證俊安認購餘下的俊安進一步認購股份的個人擔保。詳細公告將於適當時候發出。

概不能保證於本公告提及的任何討論將導致訂約方之間就進一步延遲完成或其他可行方案達成協議。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執行主席
韓博傑

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
2014年6月25日，星期三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韓博傑先生、馬嘉譽先生及胡家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世民先生（司令勳銜（CBE），法國國家榮譽軍團騎士勳章）、蔡穗新先生及劉青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丹尼先生、Jonathan Martin Smith先生及李壯飛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內的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如欲瞭解更多資料，請聯絡：

Nicholas Bias (栢力)

公共事務總監

電話：+852 2772 0007

流動電話：+852 9088 1029

電子郵箱：nb@ircgroup.com.hk

陳翁慈

投資者關係主任

電話：+852 2772 0007

流動電話：+852 6623 3450

電子郵箱：sc@ircgroup.com.hk

註冊辦事處

鐵江現貨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6H室

辦公室：+852 2772 0007

傳真：+852 2772 0329

網址：www.ircgroup.com.hk